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潛在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所提呈發售的股份前，務請細閱招股章程以了解下文所述有關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其任何州份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表、發行及分派。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發售股份並無亦將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或美國任何州份的證券法登記，亦不可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或交付，惟因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份的證券法的登記規定或不受限於該等登記規定的交易則除外。發售股份僅可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透過離岸交易在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及出售。本公司並不擬亦無計劃在美國公開發售證券。



Akeso, Inc.

康方生物科技（開曼）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26）

澄清公告

茲提述康方生物科技（開曼）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以及申請表格。本公告所用全部詞彙應具有招股章程所界定的相同涵義。本澄清公告乃就糾正白色申請表格第7頁的無意文書錯誤以及澄清下文所闡釋的相關披露而刊發。

儘管白色申請表格第5頁的相應英文部分正確，但白色申請表格第7頁標題為「可供申請認購股份數目及應繳款項」的表格中的第三列應由以下列表代替：

申請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申請時應繳款項 港元
100,000	1,634,304.59
150,000	2,451,456.88
200,000	3,268,609.17
250,000	4,085,761.47
300,000	4,902,913.76
350,000	5,720,066.05
400,000	6,537,218.34
450,000	7,354,370.64
500,000	8,171,522.93
600,000	9,805,827.52
700,000	11,440,132.10

香港公開發售已於香港時間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開始，而經修訂白色申請表格的經修訂版本最早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起於一般辦公時間內，在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3.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分節所披露的香港包銷商及收款銀行適用分行的地址可供索取。

本公司將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於本公司網站www.akesobio.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上刊發白色申請表格的經修訂版本(於首頁右上角以黑色三角形標記辨識)。

發售期將維持不變，由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開始並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七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結束。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

除上文披露者外，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的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董事認為有關上市的所有重大資料已披露於招股章程。本公司確認並無影響招股章程所載任何事項的重大變動，且概無出現新重大事項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1.13條刊發補充招股章程。

承董事會命
康方生物科技(開曼)有限公司
主席
夏瑜博士

香港，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五日(星期三)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夏瑜博士、執行董事李百勇博士、王忠民博士及夏羽先生(博士)、非執行董事林利軍先生及周伊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曾駿文博士、徐岩博士及TAN Bo先生。